

2007年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的处罚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50/2021\\_2022\\_2007\\_E5\\_B9\\_B4\\_E5\\_B8\\_88\\_c22\\_25079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50/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5_B8_88_c22_250795.htm)

根据《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考试办法》第三十二条 申请出师考核和确有专长考核人员在申请或者参加考核中，有下列情形的，取消当年参加考核的资格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：

：（一）假报姓名、年龄、学历、工龄、民族、户籍、学籍和伪造证件、证明、档案以取得申请考核资格的；（二）在考核中扰乱考核秩序的；（三）向考核人员行贿的；（四）威胁或公然侮辱、诽谤考核人员的；（五）有其它严重舞弊行为的。第三十三条 卫生行政部门、中医药管理部门工作人员违反本办法有关规定，出具假证明，提供假档案，在考核中弄虚作假、玩忽职守、滥用职权、徇私舞弊，尚不构成犯罪的，依法给予行政处分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第三十四条 在医师资格考试过程中发生违规、违纪行为的，根据医师资格考试违规处理有关规定进行处罚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